## 臺東縣警察局關山分局 函

地址:956臺東縣關山鎮中正路27號

承辦人:巡官 張能為 電話:089-813212 傳真:089-814195

電子信箱:kc105@mail.ttcpb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警察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 發文字號:關警交字第113000206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76540263C 1130002068 ATTACH1.pdf、

376540263C 1130002068 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本分局舉發林〇智等6名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公示送達公告及公告清冊各1份,惠請張貼公告周知依權責裁處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東警交字第 TA2675730號交通違規單通知聯等6件,以 郵政雙掛號送達方式遞送,郵局皆以「招領逾期、遷移不 明、查無此址、地址欠詳、查無此人」無法送達為由退回 本分局,茲依「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標準及處理細 則」第5條暨「行政程序法」第78條、80 條、81條及82條 等規定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三、副本抄送各所轄警察機關以公示送達及公告清冊,惠請張 貼公告,俾周知各受送達人。

正本: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、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、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、 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玉里分站、交通部公路局臺中區監理所彰 化監理站







副本:臺北市政府警察局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(含附件)、彰化縣警察局(含附件)、花蓮縣警察局(含附件)、臺東縣警察局(含附件)、臺東縣警察局處功分局(含附件)、臺東縣警察局大武分局(含附件)、本分局第四組(含附件) 電 2084/02/96 章



